

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學生 歲時祭儀日放假實施要點總說明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一百零五年十一月十五日臺教國署原字第一〇五一二六九二五號函意旨，為確保原住民學生參與歲時祭儀權利及受教權，爰擬具「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學生歲時祭儀日放假實施要點」草案，共計六點，其訂定要點如下：

- 一、本要點之法源依據。
- 二、本要點適用之對象。
- 三、適用本要點之學生請假方式。
- 四、適用本要點之學校應完成調查原住民族學生族別及該族歲時祭儀日之時程，並以原住民族委員會所頒當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為請假依據。
- 五、適用本要點之學生申請公假須經其家長同意，並於返校後接受補救教學。
- 六、適用本要點之學校得安排參與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活動。